

## 附件 3

## 晋中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主动公开事项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内容概要	公开渠道（公开网址或移动客户端栏目名称）	公开时限	备注
1	企业（事业、团体、中介）基本情况	单位性质：市教育局直属全额公益二类事业单位；办公地址：市城区文苑街与中都北类路交叉口西北角；联系电话：3806671。		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
2	业务（对外服务事项）有关信息	职能职责：①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全面实施素质教育，促进未成年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；②完成市教育局交办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方面的工作；③承办市教育局安排的全市中小学生科技、艺术、劳动等校外教育的相关比赛、活动展示、社会实践等，提高中小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；④承办各县（区、市）青少年活动中心、乡村少年宫专业教师培训等事宜；⑤开展校外教育的教科研工作，探索校内外教育的有效衔接的方法、措施和途径；⑥组织开展校外活动培训，在确保公益性功能的前提下，实施部分盈利性项目。业务范围：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、科技体验普及、艺术专业培训、研学实践活动、科技、艺术比赛、艺术团组建和培训、校外师资队伍培训；联系方式：3806671。			
3	定价（收费）有关信息	收费项目及标准：乐理辅导 15 元/节、卡通人物 15 元/节、素描 15 元/节、国画 15 元/节、			

		<p>绘画 15 元/节、沙画 15 元/节、摄影 20 元/节、陶艺 20 元/节、硬笔 15 元/节、软笔 15 元/节、少儿舞蹈 15 元/节、拉丁舞 20 元/节、爵士舞 20 元/节、芭蕾舞 25 元/节、中国舞 15 元/节、流行舞 20 元/节、独舞（一对一）100 元/节、模特表演 20 元/节、钢琴（一对一）120 元/节、钢琴-电钢琴 30 元/节、琵琶（一对一）70 元/节、琵琶 30 元/节、二胡（一对一）70 元/节、二胡 30 元/节、小提琴（一对一）70 元/节、小提琴 30 元/节、吉他（一对一）70 元/节、吉他 30 元/节、古筝（一对一）70 元/节、古筝 30 元/节；社会实践活动（军训、科技文化、生产实习等活动）：伙食费、集体活动及特长培训项目消耗品材料费。          收费依据：晋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晋中市财政局文件（市发改收费发〔2020〕284 号文件）</p>			
4	事项咨询及申诉渠道	市长热线 12345，市教育局，晋中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办公室 3806676。			
X					